

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项目审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博远盛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酒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委托,对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项目审计采购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GSBYST (2025) 010号
2. 项目名称: 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项目审计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 ¥96.8万元
4. 采购范围及需求: 对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项目审计采购项目进行招标,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 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约定执行。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银行资信证明或企业财务报表;

(3) 投标人需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或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前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和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5）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录；（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提供的证明资料必须列明有信用截图或者信用报告均可）。

（6）本次开评标不提交资质原件：实行投标人承诺制，承诺书需装入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和人员资质等情况的真实性进行承诺。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文件；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按相关规定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同时，将该投标人计入失信人员名单并进行网上通报，限制其参与本单位所有交易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4〕185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会计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5年07月11日至2025年07月21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网上获取

3. 获取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提交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提及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企业信息备案表、投标企业诚信承诺书、法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资料，按以上顺序将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542262873@qq.com邮箱审核。邮件主题格式为“项目名称（包号），XX公司，联系人XX，手机号XXX”，获取资料审核通过后将《竞争性磋商文件》以电子版的形式发送至原邮箱。

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资质查验不代表评标时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开标时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资格符合性检查合格后方能进入评审环节，具体见《竞争性磋商文件》（评标方法）。

4. 《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放给各投标人。

5. 其他要求：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不得参加投标。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酒泉市肃州区中天国际B座2楼开标室

递交地点：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投标人必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完整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1正1副）、《电子版》、《二次报价表》送到或邮寄至代理机构处（地址详见招标公告）。邮寄方式为顺丰，费用自理。邮寄时请投标人充分考虑邮寄时间，因逾期送达而导致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将在甘肃省经济信息网(<https://www.gsei.com.cn/>)上发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酒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富康路14号酒泉财政大厦11/12层

联系方式：151937195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博远盛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正大路16号3-1-5号

联系方式：199093708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建新 电话：19909370899

2025年07月10日

酒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项目审计采购项目投标企业

信息备案表

报名时间：2025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盖章)				
企业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营业期限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投标报名备案人(联系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投标企业收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或其它资料的邮箱号					

注：1、本表须机打原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手填、彩色、黑白扫描打印件均为无效。（本表格式可自行调整打印，须为一页打印不得多页）

2、本表涉及信息须真实有效，若因信息错误或无法联系到各投标企业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各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3、其他事宜请各投标企业认真查看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请致电代理机构联系人：王建新，联系电话：19909370899。

投标企业诚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人以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声明并承诺：

本企业在参加项目_____投标及服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或甘肃省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社会各界及相关监管机构监管。同时履行以下各项承诺，如有违反，本企业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罚。我公司自愿就本项目招投标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严格遵守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不以各种方式虚假投标，履行责任和义务。
2. 保证提供的资质、证照、人员证件、社保证明、业绩等相关信息真实有效。
（需对提供的电子版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保证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售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围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
4. 若我公司中标，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不非法转包、分包。
5. 严格执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不发生违纪违法行为。
6. 我单位在成交公示期间积极响应及配合采购人的工作，将投标所用的资质、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原件提供给甲方核对。
7. 我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或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承诺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